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6樓

承辦人：專員 陽承叡

電話：03-3322101#6684

傳真：033366094

電子信箱：10018584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原教字第11103068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6100A_1110306871_ATTACH1.pdf、
376736100A_1110306871_ATTACH2.pdf、376736100A_1110306871_ATTACH3.odt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東華大學辦理

「111年部定領域課程原住民族相關學習內容教案甄選競賽」活動，投稿截止日期延至111年11月6日(星期日)，請惠予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踴躍投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0月27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48638A號函及原住民族委員會111年10月31日原民族字第1110056473號函(如附件)辦理。

二、檢附前揭函文及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桃園市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(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公私立各國小(桃園市立楊光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仁美國民中學除外)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(含附件)

